

塔城地区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沙湾市财政局

单位名称：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沙湾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评价机构：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4年7月20日



单位名称：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委托单位：沙湾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柯敏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红山路16号时代广场
小区C座17楼

评价小组成员：

主评人：史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史敏' (Shi Mi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质量复核人员：周扬

报告撰写人员：柳云飞

项目组成员：郭春梅、王瑞桃

摘要

受沙湾市财政局委托，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于2024年6月-7月，对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施的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评价情况概述

评价对象：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范围：包括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等方面。

评价总体目标：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高部门资金支出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为摸清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的财政资金运行情况提供一定的思路；进一步促进部门及时纠正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部门单位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为提高部门履职能力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由北京用友负责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北京用友自2024年7月1日开始，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按要求布置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由评价组督促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及时完成基础资料的整理和移交工作，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基础资料汇总分析，与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核实。绩效评价小组负责形

成报告初稿，并对报告问题、结论等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确认后形成报告终稿。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际情况，基于2023年及以前年度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分析，并就关键数据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核实，形成关键数据汇总。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整体运行状况为“优”，总体运行情况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四、主要绩效

（一）以党建工作为基础，强化党建工作引领

1.实施建党强基工程。一是继续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抓党建、带队伍，促教学，促进党建和教育教学中心工作的有效结合，实现党组织的全面领导和专业引领。二是组织开展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通过加强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等方式，促使党组织生活规范化。

2.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以建设“清廉教育”为目标，强化反腐倡廉教育，不断推进党务、校务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监督。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坚持“一岗双责”，落实好局党委教育改革、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不断强化依法执教意识，广泛开展师德师风和从教规范教育，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零容忍。

（二）强化质量意识，切实加强教学管理工作

1.加强教学常规管理，积极落实“双减”政策。一是加大督查研究力度、开足开齐开好课程。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严格按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课程设置方案》开齐、开足、开好规定课程，不随意增减各门课程的规定课时。为避免消减、

挤占体育、艺术、地方课程、学校课程、综合实践等课程，学校每月不定期抽查确保教师严格按课程表上课，加大督查力度并及时加以反馈、纠正。二是推行“减负”措施，减轻学生学业负担。建立课堂评价机制，“问诊”课程教学、“把脉”课堂环节、“听诊”课堂反思。杜绝授课“新课3分钟”“课上不讲课下补”“不备课就上课”等现象。教师认真落实各科教学规范，积极探索“轻负担高质量”课堂教学模式，力求将教学任务在课堂上完成，改变靠加班加点提高教学质量的弊端。三是推行随堂听课制，加强常态课堂的管理。继续采取听推门课、汇报课等形式聚焦课堂。建立集体参与课堂教学点评制度。对青年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行不定时听、蹲点听、反复听的方法，确保课堂质量有效、高效。通过随堂听课及时地反馈，督促教师上好常态课，切实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

2.落实校本研修工作，提高教师政治、业务素质。一是加强教师培训，提高教师的整体素质。加大新课改理论方面的学校，组织教师参加区各级各类线上线下教师培训。校内引导教师通过读书、教学刊物，浏览远程教育资源，观看优质课等不断学习，更新教学理念，改进教学方法，积累丰富的教学经验，以此不断提高教师的课堂教学水平。二是增强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利用和创设各种机会，让学校的骨干教师积极参与各种教研活动，在活动中大胆实践，展示教师的才华，形成独特的教学风格。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对预算编制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足，预算编制基础不扎实。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调整率为

20.08%。调整原因主要为年初预算部分社保缴纳列入项目支出，年中时调整为基本支出，部门预算调整原因不够充分。

（二）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够深入。受传统思维影响，部分人员对财政资金管理理念仍停留在“过程管理”阶段，对预算绩效认识不足。“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仍不同程度存在，对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接受程度不一。二是相关人员业务素质有待加强。当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级业务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项目管理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并不均衡，部分人员业务知识不够完善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总体认知存在偏差。主要体现于：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申报水平有待提高。例如：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未能一一反映部门重点计划任务。

六、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论证，提高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水平，充分论证全年工作计划内容及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实现部门预算“应编尽编”。对于为落实国家政策、不可抗力的原因、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搅拌工作确需调整的情况，加强对工作落实的可行性及预算追（减）加必要性的论证分析。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

绩效观念，提高预算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同时，加强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结合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准确分析部门绩效目标定位，梳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使用方向，厘清基本经费支撑工作、项目与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间对应关系、相互协作，部门整体目标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同时，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注重增强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或长效管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拓宽绩效信息呈现的维度，丰富绩效数据分析角度，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2
(三) 部门年度工作与重点任务	2
(四)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3
(五) 绩效效益情况	6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	8
(三) 绩效评价依据	8
(四) 绩效评价方法	9
(五) 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9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2
(一) 部门整体支出投入情况	12
(二) 部门整体支出过程情况	15
(三)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情况	20
(四) 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情况	2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5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28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9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9
附件	30

塔城地区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2023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要求，沙湾市财政局委托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对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旨在进一步提高被评价单位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使用效益和财政实施效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要求，对评价内容定位为部门整体支出“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结合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的实际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自2024年6月25日-7月20日，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收集、案卷分析、实地调研等方式开展评价工作，并遵循独立性、公正性、专业性的执业原则，出具了绩效评价报告，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根据我校的特点，结合实际出发，以国家拨给的教育经费为主要资金来源，妥善科学地管理使用各项资金，更好地为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服务。

2.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3.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严格管理。

4.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方针。

5.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以养成学生良好习惯为重点，为教职工和学生的幸福人生奠基。

6.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负责依据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统一考核、考试等。

7.负责依法制定本校教师及其他职工聘任办法并对教师及其他员工实施包括奖励、处分等；负责聘任、培训、考核教师，依法奖励或处分教师和其他职工。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为事业单位，下设6个办公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教务处、德育处、后勤室、财务室、校园安全办公室。

编制人数为60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0人、工勤人员0人、参公人员0人、事业编制60人。实有在职人数143人，其中：行政在职0人、工勤2人、参公0人、事业在职141人。离退休人员117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0人、事业退休117人。

（三）部门年度工作与重点任务

1.强化教学质量，提升教育教学实效。下大力气、扎实做好教学常规工作。不断优化课堂教学、强化教学过程管理、努力深化教学研究，继续以“构建高效课堂”为核心，加强青年教师“同课异构”的课堂教学技巧。以务实的工作作风、创新的工作思路，高质量完成教务处的各项工作。

2.扎实抓好德育常规管理，提高德育实效。以《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为标准，进一步完善学校的德育工作。

3.抓牢、抓好党建工作。进一步强化党的建设，以开展“三会一课”“5+X”党日主题活动为载体，做到党日活动常态化、制度化。

4.发挥工会职能，增进教工友谊。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职工之家。

5.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安全意识加强后勤工作，助力教学一线。

（四）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安排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全年预算资金3081.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91.46万元、项目支出资金389.5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143人工资福利，以及承担学校所需各项物资的准备、采购、保管、使用监督工作，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教育理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坚持为教职工服务，认真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四项职能，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实施教学常规检查，编制教学任务、编排学期课程表及考订管理等工作，加强对学生的管理和组织领导，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少先队工作，组织教师教学培训、示范教学、经验交流和教学研究活动，制定实施校园安全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定期排查校园安全隐患，重点做好校园秩序、集体活动等方面的安全工作。

2.财政收入情况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的年初预算数为3855.2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81.03万元。主要是其他收入、年初结转结余、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调整，2023年收入预算的调整率为20.08%。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收入决算数字为3081.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81.03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详见表1。

表1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度收入预算及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93.11	3081.03	3081.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1162.14	0.00	0.00
九、年初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十、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55.25	3081.03	3081.03

3.财政支出情况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855.25万元，调整预算数为3081.03万元，调整率为20.08%，决算数为3081.03万元。详见表2。

表2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度支出预算及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855.25	3081.03	3081.0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合计	3855.25	3081.03	3081.03

（五）绩效效益情况

1.教育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已完成学前教育三年免费教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已完成校舍安全保障资金项目；已完成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园舍维修资金）项目等工作。

2.教师队伍建设完成率情况

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在职教师共143人，其中：在职教师学历为本科的共计96名，学历为大专的共计41名，学历为中专的共计5名，学历为高中的共计1名。

3.政府采购工作完成情况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已完成62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且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4.教学任务完成情况

一是充分发挥微信掌上通的作用，充分利用有效的教育资源，加强与家长沟通联系，提高育人水平。二是通过开展家访、接送时面谈、电话联系等方式，班主任及时向家长反映学生在校的学习、思想动态，了解学生在家生活学习情况，做到教育互通，形成了“家校合力”，共同做好学生的教育工作。三是充分发挥学校优势，利用家长会平台指导家长开展

教育工作，提高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实效。四是严格落实“双减”政策，有序推进“五育”并举、课后服务，落实弹性上下班制度。减轻学生校内过重的课业负担，根据学生个体差异，分层布置作业，做好学生不得参与学科类培训宣传教育。

5.校园安全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学校完善了监控系统，做到校园监控无死角，配齐了必要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装备，校园重点部位及学校大门外一定区域内已安装视频图像采集装置。学校一键报警系统与派出所联网，并设专职宿舍管理员。二是学校充分利用好电子屏、宣传栏、橱窗、教师黑板、网络、短信等进行安全宣传教育，各部门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活动。三是在学校重点领域治理中，按照要求切实加强学生预防溺水事故进行了宣传教育。并采取措施有效防止校园挤踩事故的发生，维持好高峰时段学生上下楼秩序。对于校园消防安全防控进行了加强，并进行电器火灾综合治理，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定期检查消防设施和器材配套及完好有效情况，积极组织全体教师学生开展消防演练和应急管理演练。四是在校园欺凌和暴力治理工作中，集中对学生开展以校园欺凌治理为主题的专题教育，并建立学校安全风险预防、管控与处置制度和工作机制，积极地制定完善安全预警快速反应和联动处置机制，形成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的工作合力。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点是对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促进部门单位及时纠正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部门单位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绩效化水平，为加强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相关程序，以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2.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一项较为复杂的系统工程，必须做到全面分析、统筹兼顾，既要對预算管理情况评价，也要对法规制度执行到位情况进行评价；在此基础上，应当突出重点，关注重点事项。

3.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过程中的管理情况上，主要通过对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出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相关效益。

（三）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 4.《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 5.被评价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
- 6.适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

（四）绩效评价方法

为保障本次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结合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共三种方法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方法应用如下：

1.在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公众评判法。采用问卷调查及实地抽样核查等手段评价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是否按照要求完成了履职，是否达到了预期效益，服务（受益）对象对于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是否达到计划标准。

2.在指标得分阐述环节：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对影响绩效实现的部门整体支出投入、过程、产出及效益的内外因素进行分析判断，确定指标得分情况。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1.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是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要求，在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基础上，按照绩效指标建设的科学性、可操作性、有用性、公平性等原则，设计相关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本项目特点，综合考虑定性指标、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投入指标与产出指标的平衡，最终将本次绩效指标体系共分为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一级指标。（详见附件1）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其中，历史标准以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对比分析其他部门单位运行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行业标准为参考其他地区学校运行情况进行打分。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评价总结和评价资料归档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6月25日-6月30日）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明确每名成员的职责及分工，并对全体参与人员进行了内部培训。通过对被评价单位的前期调研及座谈工作，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确定评价重点、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方法，明确了评价风险识别及对应措施。

2.评价实施阶段（2023年7月1日-7月5日）

评价小组到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开展现场资料收集与财务数据审核工作，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同时要求教育局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然后，进一步修正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综合分析各项指标的评价情况，将实际完成情况与其他各地同类数据进行横向及纵向对比，进行量化评价，对未完成的原因进行综合分析。

3.工作总结阶段（2023年7月5日-7月15日）

对评价工作组织实施过程进行总结，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书面征求被评价对象和委托方的意见，并对反馈的意见逐一核实，逐条说明采纳或不予采纳的理由，最后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完善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4.出具报告及资料归档阶段（2023年7月15日-7月20日）

绩效评价报告终稿经过内部三级审核后，由该项目主评人签名并加盖机构公章形成正式报告，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市财政局。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评价小组及时对评价业务资料进行建档、存放、保管管理，确保档案资料的原始、完整和安全。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际情况，基于2023年及以前年度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分析，并就关键数据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核实，形成关键数据汇总。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整体运行状况为“优”，总体运行情况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具体评价指标权重及评分结果如下：

表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00	11.00	73.33%
过程	30.00	28.00	93.33%
产出	30.00	30.00	100.00%
效益	25.00	25.00	100.00%
合计	100.00	94.00	94.00%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部门整体支出投入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投入主要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15分，评价得分11分，得分率为73.33%。详见表4。

表4 部门整体支出投入情况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00	66.67%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00	0.00	0.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3.00	3.00	100.00%

		重点支出 安排率	3.00	3.00	100.00%
小计			15.00	11.00	73.33%

1.目标设定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符合国家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总体规划；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等职责相符；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五年发展规划（2018.9—2023.9）》中提出的“整体目标：未来五年期间，将继续坚持立足人本重发展、立足投入重效益、立足务实求创新、立足校本创特色，将我校办成个性鲜明、质量上乘、现代化水平较高、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并重的县级模范小学”相符。此项应得分3分，实际得分3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根据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了分解，共设置2个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量化率满足大于70%的要求，指标值清晰可衡量，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包含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年初预算资金一致。但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未能反映部门计划任务，与预算批复的项目不能一一对应，故扣1分。此项应得分3分，实际得分2分。

综上，目标设定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1分，实际得5分。

2.预算配置

（1）在职人员控制率

根据《关于分配下阿达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的通知》（沙党编委〔2022〕13号）明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核定编制人数60人。依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中的F02基本数字表（财决附02表），以及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教职工花名册得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实际在岗教师143人。根据评分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143/60） $\times 100\%$ =238.33%，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此项应得分3分，实际得分0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

根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2—2023年决算报表得知：2022年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0%。故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无变动，“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 ，得满分。此项应得分3分，实际得分3分。

（3）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重点项目为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公用经费）、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补助经费）项目、学前三年免费教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资金）项目、2023年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市级配套资金项目、新疆西藏

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园舍维修资金）项目、2023年义务教育市配资金（公用经费、补助经费、班主任津贴）、班主任津贴补贴项目、支付历年工程款项目。重点项目共计预算数为389.5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89.56万元。全年项目总预算数389.5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89.56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100%，重点支出保障率≥80%，得100%权重分。此项应得分3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预算配置指标应当得分9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3分，实际得6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过程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过程主要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四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30分，评价得分28分，得分率为93.33%。详见表5。

表5 部门整体支出过程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2.00	2.00	100.00%
		预算调整率	2.00	1.00	50.00%
		结转结余率	2.00	2.00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2.00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2.00	100.0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5.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3.00	3.00	100.00%
		项目监管	2.00	2.00	10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3.00	3.00	10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00	3.00	100.00%
小计			30.00	28.00	93.33%

1.预算执行

（1）预算执行率

2023年度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决算表显示，全年预算金额为3081.03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3081.03万元，预算完成率为100.00%，此项应得分2分，实际得分2分。

（2）预算调整率

2023年度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决算表显示，2023年年初预算金额为3855.25万元，全年预算金额为3081.03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774.2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0.08%，此项应得分2分，实际得分1分。

（3）结转结余率

2023年度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决算表显示，全年预算金额为3081.03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此项应得分2分，实际得分2分。

（4）“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3年度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决算表显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支出金额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此项应得分2分，实际得分2分。

（5）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3年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通过“政采云”平台共实现62次办公、易耗等用品采购工作，每一项采购的各个环节都在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环境下运作。62次采购共

涉及预算资金12.34万元，实际完成采购金额为12.34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此项应得分2分，实际得分2分。

综上，预算执行指标应当得分10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1分，实际得9分。

2.预算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等要求，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根据业务需要，先后制定了《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公用经费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及其他制度文件，并定期组织进行内控审计工作，确保管理过程中的漏洞得到及时发现，并通过各项措施防止扩大，使得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相关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此项应当得分5分，实际得分为5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通过核查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②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财政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支出管理规定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④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的发票金额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应当得4分，实际得分为4分。

综上，预算管理指标应当得分9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9分。

3.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学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同时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实施程序情况得出：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开展；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实施方案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未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

此项应当得分3分，实际得分为3分。

（2）项目监管

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监管情况得出：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②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此项应当得分2分，实际得分为2分。

综上，项目管理指标应当得分5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5分。

4.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的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为1695.61万元。①资产管理情况。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工作要求，加强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按规定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二是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三是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并将折旧情况按季度反映在财务资料中。②资产配置情况。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对本部门单位需要的办公设备、家具，按照节约的原则，对资产品目、配置数量上限、价格上限、最低使用年限和性能要求，进行资产配置。经调查小组抽查，未发现资产配置不合理的情况。③资产处置情况。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严格履行审批手续，资产管理部门会同财务部门、技术部门共同审核鉴定，确实需要处置的，需经单位领导签字后，以正式文件向市财政局申报，市财政局对所属部门单位资产处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规定审批权限予以批复进行资产处置，部门单位根据批复手续，经定点企业进行处置后，按要求调整相关会计账目和变更登记资产（电子）台账。

此项应当得分3分，实际得分3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固定资产总金额3305.16万元，资产数量6577个。正在使用在用固定资产金额为2787.89万元，资产数量4969个。闲置资产金额517.27万元，资产数量为1608个。固定资产利用率为75.55%。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应当得分3分，实际得分2分。

综上，资产管理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5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情况主要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在2023年各项履职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详见表6。

表6 部门整体支出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 出	责任履行	教育项目完成率	6.00	6.00	100.00%
		教师队伍建设完成率	6.00	6.00	100.00%
		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6.00	6.00	100.00%
		教学任务完成率	6.00	6.00	100.00%
		校园安全工作完成率	6.00	6.00	100.00%
小计			30.00	30.00	100.00%

1.教育项目完成率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已完成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公用经费）346.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学校运转产生的费用，对水费、电费、电话费、办公费、培训费、

取暖费等进行及时支付；②已完成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补助经费）项目16.6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初中教育、小学教育符合条件的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③已完成学前三年免费教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11.0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幼儿园运转产生的费用，对幼儿生活补助、水费、电话、电话费、办公费、培训费、取暖费等进行及时支付；④已完成义务教育市配资金（公用经费、补助经费、班主任津贴）项目17.1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初中教育、小学教育符合条件的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冬季取暖费、邮电费；⑤已完成2023年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市级配套资金项目114.69万元，主要用于对幼儿生活补助、水费、电费、电话费、办公费、培训费、取暖费等进行及时支付。

综上，教育项目完成率指标应当得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2.教师队伍建设完成率

根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教师花名册数据得出：在职教师学历为本科的共计96名，学历为大专的共计41名，中专学历为5人，高中学历为1人。根据评分标准：学校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比例 $\geq 85\%$ ，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5%分值，扣完为止。

综上，教师队伍建设完成率指标应当得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3.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

- 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已完成62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
- ②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综上，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4.教学任务完成率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成立了领导小组，每位中层领导负责一门学科，每周听推门课不少于两节，听完课后检查教师的教案，是否上的课与教案相符，并参加每周的教研活动。②教师每学期听推门课不得少于15节，一学年不得少于30节。教务处和学校审核小组通过每月常规检查，检查老师的教案是否做到超周备课，环节是否齐全，作业批改是否做到有留必查，有查必改，有改必讲，有错必纠，是否有单元测试及试卷分析，检查出的问题在例会上进行反馈，做到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在上课过程中，教务处进行巡课，每周至少2次，有记录，有反馈；③在落实“双减”工作方面，按照国家规定，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家庭书面作业时间不超过60分钟，七到九年级家庭书面作业时间不超过90分钟。在每月1次的常规检查及不定期检查中对教师布置作业情况进行检查。

综上，教学任务完成率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5.校园安全工作完成率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落实封闭式管理，建立健全14种应急预案和各类安全制度，签订安全责任书11种；②

共计开展各种安全演练6场次；③利用国旗下讲话、宣传栏、校园广播、主题班队会等形式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认真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做到日检查、周排查，月研判，积极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和“扫黄打非”工作，做到物防、人防、技防相结合，努力营造安全和谐校园。

综上，校园安全工作完成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指标主要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在2023年各项履职工作产生的效益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25分，评价得分25分，得分率为100.00%。详见表7。

表7 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履 职 效 益	学校荣誉情况	6	6.00	100.00%
		教学质量合格率	4	4.00	100.00%
		教学资源配置合理情况	3	3.00	100.00%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6	6.00	100.00%
		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	6	6.00	100.00%
小计			25	25.00	100.00%

1.学校荣誉情况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2019年5月在第十九届蓓蕾杯少儿才艺大赛中被中共沙湾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文旅局评为“优秀组织奖”。②2021年1月被沙湾县教科局评为“2020年度教学质量提升奖”；③2023年5月被沙湾市教育

和科学技术局评为沙湾市2023年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团体奖第五名；④2023年5月在2023年中学生田径运动会中被沙湾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评为女子组4×300米第二名。

综上，学校荣誉情况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2.教学质量合格率

经过满意度问卷的调查，针对“您对学校教学质量是否满意？”这项问题的有效答卷为200份，其中非常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72人，占比86%；比较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7人，占比8.5%；认为一般的统计人数为8人，占比4%；认为不太满意的统计人数为3人，占比1.5%；认为完全不满意的统计人数为0人，占比0%。此项指标综合满意度为95.8%。

综上，教学质量合格率当得分4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4分。

3.教学资源配置合理情况

经过满意度问卷的调查，针对“您认为对学校教育教学资源配置情况是否满意？”这项问题的有效答卷为200份，其中非常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49人，占比74.5%；比较满意的统计人数为33人，占比16.5%；认为一般的统计人数为16人，占比8%；认为不太满意的统计人数为2人，占比1%；认为完全不满意的统计人数为0人，占比0%。此项指标综合满意度为92.9%。

综上，教学资源配置合理情况指标应当得分3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3分。

4.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根据对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各教职工的实际访谈得出：①学校切实保障教师工资待遇，未出现故意不发工资或无故扣除工资的现象；②学校已健全教师培训体系，定期开展教师培训工作，组织全体教师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文件，开展集中学习7场次、专题研讨2场次，撰写心得体会143份，教职工积极撰写师德师风剖析材料，查摆自身不足，提高师德师风修养，加强教师素质提升。

综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5.学生、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200份结果显示，学生、学生家长及教师综合满意度为95.13%。

综上，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以党建工作为基础，强化党建工作引领

1.实施建党强基工程。一是继续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抓党建、带队伍，促教学，促进党建和教育教学中心工作的有效结合，实现党组织的全面领导和专业引领。二是组织开展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通过加强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等方式，促使党组织生活规范化。

2.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以建设“清廉教育”为目标，强化反腐倡廉教育，不断推进党务、校务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监

督。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坚持“一岗双责”，落实好局党委教育改革、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不断强化依法执教意识，广泛开展师德师风和从教规范教育，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零容忍。

（二）强化质量意识，切实加强教学管理工作

1.加强教学常规管理，积极落实“双减”政策。一是加大督查研究力度、开足开齐开好课程。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严格按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课程设置方案》开齐、开足、开好规定课程，不随意增减各门课程的规定课时。为避免消减、挤占体育、艺术、地方课程、学校课程、综合实践等课程，学校每月不定期抽查确保教师严格按课程表上课，加大督查力度并及时加以反馈、纠正。二是推行“减负”措施，减轻学生学业负担。建立课堂评价机制，“问诊”课程教学、“把脉”课堂环节、“听诊”课堂反思。杜绝授课“新课3分钟”“课上不讲课下补”“不备课就上课”等现象。教师认真落实各科教学规范，积极探索“轻负担高质量”课堂教学模式，力求将教学任务在课堂上完成，改变靠加班加点提高教学质量的弊端。三是推行随堂听课制，加强常态课堂的管理。继续采取听推门课、汇报课等形式聚焦课堂。建立集体参与课堂教学点评制度。对青年教师的课堂教学实行不定时听、蹲点听、反复听的方法，确保课堂质量有效、高效。通过随堂听课及时地反馈，督促教师上好常态课，切实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

2.落实校本研修工作，提高教师政治、业务素质。一是加强教师培训，提高教师的整体素质。加大新课改理论方面的学校，组织教师参加区各级各类线上线下教师培训。校内

引导教师通过读书、教学刊物，浏览远程教育资源，观看优质课等不断学习，更新教学理念，改进教学方法，积累丰富的教学经验，以此不断提高教师的课堂教学水平。二是增强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利用和创设各种机会，让学校的骨干教师积极参与各种教研活动，在活动中大胆实践，展示教师的才华，形成独特的教学风格。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对预算编制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足，预算编制基础不扎实。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预算调整率为20.08%。调整原因主要为年初预算部分社保缴纳列入项目支出，年中时调整为基本支出，部门预算调整原因不够充分。

（二）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升

一是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够深入。受传统思维影响，部分人员对财政资金理念仍停留在“过程管理”阶段，对预算绩效认识不足。“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仍不同程度存在，对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接受程度不一。二是相关人员业务素质有待加强。当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级业务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项目管理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并不均衡，部分人员业务知识不够完善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总体认知存在偏差。主要体现于：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申报水平有待提高。

例如：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未能一一反映部门重点计划任务。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论证，提高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水平，充分论证全年工作计划内容及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实现部门预算“应编尽编”。对于为落实国家政策、不可抗力的原因、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搅拌工作确需调整的情况，加强对工作落实的可行性及预算追（减）加必要性的论证分析。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预算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同时，加强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结合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准确分析部门绩效目标定位，梳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使用方向，厘清基本经费支撑工作、项目与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间对应关系、相互协作，部门整体目标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同时，建议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注重增强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或长效管理机制，在日常工

作中注重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拓宽绩效信息呈现的维度，丰富绩效数据分析角度，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绩效评价结论的可靠性基于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部门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要求，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上述部门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全面、可靠的评价结论。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之上。

2.我司与委托方、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小组成员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九、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关联。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整体绩效好、支出进度快的优先考虑安排预算资金，对整体绩效差、支出进度慢的相应减少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安排，并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纳入年度考核。二是强化整改落实。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被评价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使

用效益。三是强化信息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沙湾市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附件：

1.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2.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3.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评价资料清单

4.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执行表

5.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资产负债表

6.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调查问卷结果分析报告

7.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调查问卷统计表

8.绩效评价报告预算单位意见反馈表

9.绩效评价报告财政部门意见反馈表

北京用友政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0日



附件1: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完成情况	扣分原因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15	目标设定	1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部门整体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部门实施的实际情况。	评价要点： ①部门整体是否有绩效目标（1.00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内容是否有相关性（2.00分）；	3.00	100.00%	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编制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内容相符。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00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值予以体现（1.00分）； ③是否与部门整体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00分）。	2.00	66.67%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未能反映部门计划任务，与预算批复的项目不能一一对应，故扣1分。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职人员数和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在职人员控制情况。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评价要点： 控制率小于等于100%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0.00	0.00%		在职人员数143人，编制数60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与上年度“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评价要点： ①变动率小于等于0%，得满分； ②变动率=0-10%（含），得2分；10%-20%（含）得1分； ③变动率大于20%，不得分。	3.00	100.00%	2022年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0%。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安排与总项目支出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重点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评价要点： ①重点支出保障率大于80%（含），得满分。 ②重点支出保障率60%（含）-80%，得1分。 ③重点支出保障率低于60%，不得分。	3.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重点项目预算数为389.5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89.56万元。全年项目总预算数389.5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89.56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			
		预算执行	10	预算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	预算执行率=执行书/全年预算数×1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 ②预算执行率60%（含）-100，得分为权重×预算执行率。 ③预算执行率小于60%，不得分。	2.00	100.00%	年预算金额为2943.7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2943.75万元，预算完成率为100.00%。			
				预算调整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0-10%（含），计2分；10-30%（含），计1分；31-60%（含），计0.5分；61-100%（含），计0.25分；大于100%不得分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00	50.00%		年初预算数为3855.2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081.03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774.2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0.08%，根据评分要求得1分。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全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评价要点：①结余结转率≤1%的，得2分；②1%<结余结转率≤5%的，得1分；③5%<结余结转率≤10%的，得0.5分；④结余结转率>10%的，得0分。	2.00	100.00%	全年预算金额为3081.03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小于等于100%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2.00	100.00%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支出金额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 分 率	完成 情况	扣 分 原 因	备 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3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按照完成率*权重分值计算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00	100.00%	2023年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通过“政采云”平台共实现62次办公、易耗等用品采购工作，每一项采购的各个环节都在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环境下运作。62次采购共涉及预算资金12.34万元，实际完成采购金额为12.34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		
		预算管理	9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以上各项内容，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5.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等要求，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根据业务需要，先后制定了《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公用经费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及其他制度文件，并定期组织进行内控审计工作，确保管理过程中的漏洞得到及时发现，并通过各项措施防止扩大，使得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相关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各项内容，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4.00	100.00%	①通过核查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②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财政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支出管理规定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④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发票金额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管理	5	项目实施程序	3.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评价要点： ①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实施方案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3.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照《学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同时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实施程序情况得出： 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开展； 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实施方案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未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①主管部门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扣1分；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2.00	100.00%	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监管情况得出： 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②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00	100.00%	通过①资产管理情况，②资产配置情况，③资产处置情况分析，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均按规定和要求完成。		
				固定资产利用率	3.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 评价要点：①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3分；②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2分；③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1分；④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2.00	66.67%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固定资产总金额3305.16万元，资产数量6577个。正在使用在用固定资产金额为2787.89万元，资产数量4969个。闲置资产金额517.27万元，资产数量为1608个。固定资产利用率为75.55%。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完成情况	扣分原因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项目产出	30	职责履行	30	教育项目完成率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完成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公用经费）项目，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②完成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取暖费）项目，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③完成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特教学生经费）项目，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④完成2021年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项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非寄宿生项目，得1.5分，否则不得分。	6.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已完成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公用经费）；②已完成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补助经费）项目；③已完成学前三年免费教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④已完成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资金）项目；⑤已完成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园舍维修资金）项目。⑥已完成2023年义务教育市配资金（公用经费、补助经费、班主任津贴）项目。		
				教师队伍建设完成率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学校专任教师大专及以上学历比例≥85%，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5%分值，扣完为止。	6.00	100.00%	本科学历96人，大专学历41人，5人中专学历，1人高中学历。建设完成率95.8%。		
				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完成62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得3分，每减少一个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政府采购项目完成且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得3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采购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6.00	100.00%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①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已完成62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②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教学任务完成率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成立相关工作小组，保障教学任务人员落实情况，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制定相关工作方案，以提升教学质量，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是否落实“双减”政策，减轻学生学习压力，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6.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成立了领导小组，每位中层领导负责一门学科，每周听推门课不少于两节，听课后检查教师的教案，是否上的课与教案相符，并参加每周的教研活动。②教师每学期听推门课不得少于15节，一学年不得少于30节。教务处和学校审核小组通过每月常规检查，检查老师的教案是否做到超周备课，环节是否齐全，作业批改是否做到有留必查，有查必改，有改必讲，有错必纠，是否有单元测试及试卷分析，检查出的问题在例会上进行反馈，做到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在上课过程中，教务处进行巡课，每周至少2次，有记录，有反馈；③在落实“双减”工作方面，按照国家规定，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三至六年级家庭书面作业时间不超过60分钟，七到九年级家庭书面作业时间不超过90分钟。在每月1次的常规检查及不定期检查中对教师布置作业情况进行检查。		
				校园安全工作完成率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建立相关应急预案及安全制度，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开展相关安全演练工作，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③是否进行校园安全相关宣传，如有，得2分，否则不得分。	6.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落实封闭式管理，建立健全14种应急预案和各类安全制度，签订安全责任书11种；②共计开展各种安全演练6场次；③利用国旗下讲话、宣传栏、校园广播、主题班会等形式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认真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做到日检查、周排查，月研判，积极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和“扫黄打非”工作，做到物防、人防、技防相结合，努力营造安全和谐校园。		
				学校荣誉情况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①学校荣誉情况：获得相关比赛荣誉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②学校荣誉情况：获得学校荣誉称号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6.00	100.00%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①2019年5月在第十九届蓓蕾杯少儿才艺大赛中被中共沙湾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文旅局评为“优秀组织奖”。②2021年1月被沙湾县教科局评为“2020年度教学质量提升奖”；③2023年5月被沙湾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评为沙湾市2023年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团体奖第五名；④2023年5月在2023年中学生田径运动会中被沙湾市教育和科学技术局评为女子组4×300米第二名。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 分 率	完成情况	扣分原因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25	履职效益		教学质量合格率	4.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分标准： 采取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统计数据和佐证材料收集核对，综合分析判断该项指标的指标完成率。 ①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方式进行问询，对问卷中所涉及的教育质量是否合格问题满意度为90%的，得满分； ②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方式进行问询，对问卷中所涉及的教育质量是否合格问题满意度低于90%（不含90%）的根据实际满意度分值进行权重分扣除。	4.00	100.00%	经过满意度问卷的调查，针对“您对学校教学质量是否满意？”这项问题的有效答卷为200份，其中非常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72人，占比86%；比较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7人，占比8.5%；认为一般的统计人数为8人，占比4%；认为不太满意的统计人数为3人，占比1.5%；认为完全不满意的统计人数为0人，占比0%。此项指标综合满意度为95.8%。			
				25.00	教学资源配置合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分标准： 采取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统计数据和佐证材料收集核对，综合分析判断该项指标的指标完成率。 ①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方式进行问询，对问卷中所涉及的学校教育教学资源配置是否合理满意度为90%的，得满分； ②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方式进行问询，对问卷中所涉及的学校教育教学资源配置是否合理满意度低于90%（不含98%）的根据实际满意度分值进行权重分扣除。	3.00	100.00%	经过满意度问卷的调查，针对“您认为对学校教育教学资源配置情况是否满意？”这项问题的有效答卷为200份，其中非常满意的统计人数为149人，占比74.5%；比较满意的统计人数为33人，占比16.5%；认为一般的统计人数为16人，占比8%；认为不太满意的统计人数为2人，占比1%；认为完全不满意的统计人数为0人，占比0%。此项指标综合满意度为92.9%。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6.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分标准： ①切实保障教师工资待遇 ②健全教师培训体系，加强教师素质提升。 ③健全教师荣誉表彰奖励体系，提升教师社会地位。	6.00	100.00%	根据对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各教职工的实际访谈得出：①学校切实保障教师工资待遇，未出现故意不发工资或无故扣除工资的现象；②学校已健全教师培训体系，定期开展教师培训工作，组织全体教师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文件，开展集中学习7场次、专题研讨2场次，撰写心得体会143份，教职工积极撰写师德师风剖析材料，查摆自身不足，提高师德师风修养，加强教师素质提升。		
		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分标准： 项目涉及学生、家长及教师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占100%权重，根据项目实际得分情况进行分值的扣除。 赋分规则： 对满意度问题分析统计时，我们对非常满意赋值6分，满意赋值5分，一般赋值4分，不满意赋值0分，非常不满意赋值-1分。 计算公式：满意度=（“非常满意”人数*赋值+“满意”人数*赋值+“一般”人数*赋值+“不满意”人数*赋值+“非常不满意”人数*赋值）/（回收有效问卷数*5）	6.00	100.00%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200份结果显示，学生、学生家长及教师综合满意度为95.13%。			
合 计						100	累计得分	94.00	94.00%				
							评价等级		优				
备注说明						评价分四个等级，分别为：优（得分≥90），良（90>得分≥80），中（80>得分≥60），差（得分<60）							

附件2: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2693.11	3081.03	3081.03	10	100.00%	10
		其中：上级安排（万元）	123.55	137.28	137.28			
		本级安排（万元）	2569.56	2943.75	2943.75			
		其他资金（万元）						
年度总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的各项重大工作决定和安排，充分发挥教育经费保障教育发展、推动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政策引领作用，用于保障单位政策运转项目支出，义务教育教育经费（学生补助经费、取暖费、公用经费）项目实施，使上级专项经费（学前保障经费、义务教育经费）能够保障学校及幼儿园正常运转，用于单位商品服务支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障中小学正常运转，保证学校校舍安全。		2023年度，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全年履职尽责，严格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的各项重大工作决定和安排，充分发挥教育经费保障教育发展、推动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政策引领作用，完成用于保障单位政策运转项目支出，完成义务教育教育经费（学生补助经费、取暖费、公用经费）项目实施，使上级专项经费（学前保障经费、义务教育经费）能够保障学校及幼儿园正常运转，用于单位商品服务支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障中小学正常运转，保证学校校舍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运行成本	数量指标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义教补助经费受益学生人数		>=496人	沙财教〔2023〕12号	10	496人	10
	数量指标	学前补助经费受益幼儿人数		>=154人	沙财教〔2023〕9号	10	154人	10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	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10	100%	10
	数量指标	计划教师外出培训次数		>=3次	学校工作计划	8	28次	8
	数量指标	初中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		>=80%	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8	85%	8
	质量指标	控辍保学率		=100%	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8	100%	8
	质量指标	组织教师参加市级大奖赛获奖率		>=25%	学校工作计划	8	30%	8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巩固义务教育毛入学率		>=90%	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政府工作报告	8	90%	8
	质量指标	学生体检参与率		=100%	政府工作报告	10	100%	10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学校工作计划	10	95%	10

附件3: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 评价资料清单

一、整体情况

1. 部门职能文件，包括市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与方针政策（如“十三五”、“十四五”规划）中与被评价部门职能相关部分；
2. 部门基础信息表；
3. 市委市政府或上级部门重点督办事项，包括督办事项汇总表及督办事项下达文件等；
4. 部门三定方案：单位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及其职责、人员编制等；
5. 各科室2022-2023年工作计划和完成情况总结。

二、预算执行

1. 2022-2023年部门预算及决算报告/表，市财政局预算批复及资金下达通知；
2. 2022-2023年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申请文件、批复文件（总预算调整、单位内部项目间预算调整、项目支出内容变动调整等）；
3. 2022-2023年预算支出统计表；

4. 2022-2023年支出明细账，包括现金支出明细、银行存款支出明细、零余额支出明细等；

5. 存量资金清理情况，2022-2023年初结转和结余统计及具体情况说明；

6. 单位负责管理的2022-2023年度专项资金列表；

7. 资金使用过程原始资料，包括记账凭证、对应附件（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审批、合同、过程检查、验收等）；

8. 针对部门财政支出的相关审查结果、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检查报告，监督检查佐证材料、整改情况统计表；

9. 预算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三、资产管理

1. 2022-2023年固定资产管理台账、固定资产盘点记录、固定资产报废申请及批复；

2. 2022-2023年其他资产统计表、盘点表、耗材出入库表。

四、人力资源管理

1. 2022-2023年在职及财政供养人员花名册；

2. 工资、社保、补贴发放原始资料；社保缴纳记录；

3. 培训方案、培训记录、培训成效佐证、履职考评；

4. 长期合作或外聘专家情况，服务外包情况说明及佐证。

五、内控管理情况

1. 部门整体的议事决策机制、审核审批机制（包含项目、预算、采购、合同的审核/验收）说明及制度。部门（单位）

其他管理机制，如：风险控制、业务控制、应急预案、监督检查机制等；

2. 项目质量跟踪管理方案（包括专项资金跟踪）及佐证材料；

3. 预算绩效管理人员及责任落实情况说明；

4. 政府采购计划及执行情况统计表；

5. 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采购合同、验收材料等文件；

六、履职效果

1. 2022-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即任务完成情况证明、关联项目的相关资料）；

2. 投诉与观众意见处理制度，投诉及处理记录（包含投诉时间、投诉方式、投诉内容，处理结果、处理时间等内容）；

3. 2019-2023年表彰情况。

附件4: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执行表

编制单位：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2023年度											财决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栏次		4	5	6	栏次		7	8	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931,1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0.00	0.00	一、基本支出	58	24,571,200.00	26,914,626.64	26,914,626.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59	24,032,100.00	26,845,222.86	26,845,222.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60	539,100.00	69,403.78	69,403.7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0.00	0.00	二、项目支出	61	13,981,300.00	3,895,636.89	3,895,636.89		
五、事业收入	5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6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2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63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64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621,40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5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0.00	0.00		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0.00	0.00		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0.00	0.00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8	—	—	30,810,263.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0.00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	—	—	25,882,888.8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0.00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	—	1,069,675.0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	—	1,822,244.0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2	—	—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0.00	0.00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3	—	—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0.00	0.00	六、资本性支出	74	—	—	2,035,455.5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0.00	0.00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5	—	—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0.00	0.00	八、对企业补助	76	—	—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0.00	0.0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7	—	—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0.00	0.00	十、其他支出	78	—	—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0.00	0.00		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0.00	0.00		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81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8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83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本年支出合计	84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84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	28	0.00	0.00	0.00	结余分配	85					8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0.00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					86	0.00	0.00	0.00		
	30					87					87					
总计	31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总计	88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88	38,552,500.00	30,810,263.53	30,810,263.53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附件5: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2023年资产负债表

会政财01表

编制单位：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2,492.58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交增值税		
财政应返还额度			其他应交税费		
应收票据			应缴财政款		
应收账款净额			应付职工薪酬		
预付账款			应付票据		
应收股利			应付账款	1,618,947.76	2,205,956.18
应收利息			应付政府补贴款		
其他应收款净额	1,229,126.47	1,595,413.87	应付利息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其他应付款	1,219,679.58	1,569,434.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预提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流动资产合计	1,391,619.05	1,595,413.87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838,627.34	3,775,390.36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原值	33,051,614.34	31,026,296.01	长期应付款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4,648,518.97	13,489,758.39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8,403,095.37	17,536,53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无形资产原值	3.00	3.00	负债合计	2,838,627.34	3,775,390.36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3.00	3.00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			净资产：		
保障性住房净值			累计盈余	16,956,090.08	15,356,564.13
长期待摊费用			专用基金		
待处理财产损益			权益法调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偿调拨净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03,098.37	17,536,540.62	本期盈余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6,956,090.08	15,356,564.13
资产总计	19,794,717.42	19,131,954.4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9,794,717.42	19,131,954.49

附件 6: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调查问卷 结果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为客观评价该项目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的原理，引入“教学质量合格率”、“教学资源配置合理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效益指标，了解群众对项目的评价情况，对该项目展开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受益对象为学生、学生家长、教师满意度。

二、调研内容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 2023 年实施情况的满意度。

三、调研方法

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和调整。评价过程中还采用了现场勘察法、档案法、市场比较法获取相应数据。然后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四、抽样方式

为确保问卷调研的全面性和代表性，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问卷调查采取分层随机抽样方式，向受益群众发放 200 份问卷进行调研。

五、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研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调研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研不记名，在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的协调配合下，组织安排线下纸质版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六、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小组实际发放问卷 200 份，回收问卷 20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00%，有效问卷 200 份，有效回收率 200.00%，总体满意度达到 95.13%，本次调研的整体情况如下：

（1）您的身份是？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本校学生	30	15%
本校学生家长	140	10%
本校教师	30	70%

（2）您对学校涉及的各类教育政策及时落实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165	82.5%
比较满意	22	11%

一般	11	5.5%
不太满意	2	1%
非常不满意	0	0%

(3) 您对学校教育资源满足上学需要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151	75.5%
比较满意	30	15%
一般	17	8.5%
不太满意	2	1%
非常不满意	0	0%

(4) 您认为该学校教师专业能力是否胜任教学要求?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完全胜任	187	93.5%
比较胜任	9	4.5%
一般	3	1.5%
不太胜任	1	0.5%
完全不胜任	0	0%

(5) 您对学校教学质量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172	86%
比较满意	17	8.5%
一般	8	4%
不太满意	3	1.5%
非常不满意	0	0%

(6) 您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167	83.5%
比较满意	27	13.5%
一般	4	2%
不太满意	2	1%
非常不满意	0	0%

(7) 您对学校教育资源配备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149	74.5%
比较满意	33	16.5%
一般	16	8%
不太满意	2	1%
非常不满意	0	0%

附件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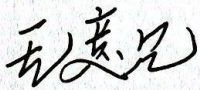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调查问卷统计表

序号	问题描述	非常满意	满意率	比较满意	满意率	一般	满意率	不满意	满意率	非常不满意	满意率	有效问卷数量	满意度
		数量 (人)	权重: 200	数量 (人)	权重: 160	数量 (人)	权重: 120	数量 (人)	权重: 80	数量 (人)	权重: 80	200	
1	您对学校涉及的各类教育政策及时落实情况是否满意?	165	82.50%	22	11.00%	11	5.50%	2	1.00%	0	0.00%	200	95.00%
2	您对学校教育资源满足上学需要情况是否满意?	151	75.50%	30	15.00%	17	8.50%	2	1.00%	0	0.00%	200	93.00%
3	您认为该学校教师专业能力是否胜任教学要求?	187	93.50%	9	4.50%	3	1.50%	1	0.50%	0	0.00%	200	98.20%
4	您对学校教学质量情况是否满意?	172	86.00%	17	8.50%	8	4.00%	3	1.50%	0	0.00%	200	95.80%
5	您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167	83.50%	27	13.50%	4	2.00%	2	1.00%	0	0.00%	200	95.90%
6	您对学校教育资源配备情况是否满意?	149	74.50%	33	16.50%	16	8.00%	2	1.00%	0	0.00%	200	92.90%
小计		991	495.50%	138	69.00%	59	29.50%	12	0.06	0	0	1200	95.13%
满意度:		82.58%		9.20%		2.95%		0.40%		0.00%		\	95.13%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鹏飞
		联系电话	
部门（单位）名称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	联系人	张明
		联系电话	
部门（单位）意见	无意见		
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张明 2024年7月23日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沙湾市乌兰乌苏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柳云飞
		联系电话	
部门（单位）名称	沙湾市财政局	联系人	吕新梅
		联系电话	6028371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部门（单位）签章 确认 2024年8月19日		